

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  
擔任健康相關課程教師參與專業在職進修情形彙整表


擔任健康課程教師姓名及任課學期					應達衛生保健研習時數	已達衛生保健研習時數
姓名	104 上學期	103 下學期	103 上學期	102 下學期		
陳□蓉	有	無	無	有	6	6
韓□頤	有	有	有	有	18	18
郭□昭	有	有	有	有	18	18
周□雲	有	有	有	無	12	12
陳□英	有	有	有	有	18	18
龔□華	有	無	無	有	6	6
方□苗	有	有	有	有	18	18
劉□欽	有	有	有	有	18	18
潘□棉	有	有	有	有	18	18
陳□德	有	有	有	有	18	18
黃□儀	有	有	有	無	12	12
毛□勻	有	無	無	有	6	6

※填表說明(請公立學校查填)：

- 依學校衛生法第 17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13 條規定，健康相關課程教師應每 2 學年至少參加學校衛生相關研習 18 小時專業在職進修。
- 健康相關課程教師係指教授健康教育課程教師，包含國小每班導師及國中健體領域健康教育教師(專業及非專業教師)。
- 比率=參加專業在職進修足夠時數人數/健康相關課程教師總人數×100%。
- 擔任健康相關課程合計未達 1 學期者(非以小時計)不列入總人數計。
- 擔任健康相關課程合計未達 1 學年者，列入總人數計，專業在職進修達 6 小時者得列入進修足夠時數人數。
- 擔任健康相關課程合計未達 2 學年者，列入總人數計，專業在職進修達 12 小時者得列入進修足夠時數人數。
- 擔任健康相關課程合計達 2 學年者，專業在職進修達 18 小時者得列入進修足夠時數人數。
- 表格不敷使用者請自行增加列數。

※統計結果：

- 擔任健康相關課程教師總人數(不含合計未達 1 學期者)： 12 人
- 參加專業在職進修足夠時數人數： 12 人
- 比率： 100 %

填表人核章： 

校長核章： 